

第 122 号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高青县委员会

委 员 提 案

提 案 人： 张业平

工作单位： 山东江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组 别： 工商联届

联系电话： 13969300583

案 由： 关于关注大龄工人健康状况的建议

提交时间： 2024 年 1 月 27 日

背景：

随着人口老龄化的发展，企业用工也有不少 50 岁以上的大龄人员，此类人员的健康风险在企业管理中较为突出，高血压、心脑血管疾病等潜在的健康问题侵扰着他们，有很多因突发的疾病而倒在工作岗位上，给企业带来风险遭受损失。

有许多大龄建筑工人也因建设任务的繁重和体力的透支，年龄的渐长，健康状况的恶化而发生一些突发的安全事故。建筑企业在重点项目建设中起着关键性的作用，现在建筑行业工人老龄化越来越严重，五六十岁成为主要劳动力，甚至有六十岁以上的老人也不在少数，逐渐恶化的健康状况增加了建筑企业的用工风险。

存在的问题：

企业年龄结构的偏大的职工，在疫情过后身体状况相对容易出现或诱发突发疾病风险。除了呼吸、肺、听力、骨关节等有可能因为职业而引发的疾病以外，特别在工作期间，因为劳动强度，工作环境、作息时间等原因，可能会诱发冠心病、心梗、心肌炎等严重急性病，今年我县就有多起此类因突发心梗倒在工作岗位上的事件发生，一旦出现此类情况会给家庭带来痛苦，也会给企业造成重大损失，影响工程进度和企业声誉。

建议：

1、住建、应急、市场监管等相关部门通过强化强制监管相关企业对 50 岁以上务工人员的每年体检，对重大疾病

做到早知道早预防；没有正规体检中心体检报告的不准从事本行业；

2、卫健部门对企业和用人单位管理人员重点培训特别是对容易引发突发疾病得体检指标等让企业管理人员做到看得懂，听的会，规范企业和建设工程项目用工，严格进行用工前的体检，对有病史的务工人员进行有针对性的选择使用；

3、把每年企业开工和建设工程项目开工前，50 岁以上人员的重要体检项目内容纳入项目考核必须项，体检指标作为必备的检查资料；

4、从保护企业的利益角度出发，通过严格规范第三方劳务公司用工，承担对务工人员保险、健康、安全等的风险评估、风险预防及应急处理，使企业避免因特殊事件而影响到整个企业发展和工程建设进程，给社会、项目造成更大的损失；

5、出台政策，鼓励企业大龄工人进行定期体检（至少每年一次），对体检项目费用进行相应补贴补助。